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违规及违反承诺
减持公司股份并致歉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 IPV Capital I HK Limited 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圣邦股份”）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获悉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IPV Capital I HK Limited（以下简称“盈富泰克”）的证券账户在未披露减持计划的情况下，通过二级市场减持公司股份造成违规，同时违反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作出的承诺的情形。公司立即与盈富泰克进行了核实，本次减持行为因其操盘人员误操作。当日，公司收到盈富泰克关于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致歉信以及承诺函，公司现将相关情况披露如下：

一、 本次减持的情况说明

2019 年 2 月 27 日盈富泰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 87,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1 %。前述减持行为未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减持计划的告知并披露,具体减持情况如下：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
盈富泰克	集中竞价	2019/2/27	95.01-95.02	95.01	87,500	0.11
合计					87,500	0.11

注：上述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的股份、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股份。

盈富泰克本次减持前持有公司股份 5,241,4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59%，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以及资本公积转增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本次减持后仍持有公司股份 5,153,9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48%。

盈富泰克的上述减持行为违反了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第八条“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并预先披露减持计划，由证券交易所予以备案。”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中第十三条“大股东、董监高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应当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本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等规定，本次减持构成违规减持。

同时，根据盈富泰克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作出的《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企业拟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进行减持，将配合圣邦股份在本公司/本企业减持前提前至少 15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若本公司/本企业拟通过其他方式进行减持，将配合圣邦股份在减持前提前至少 3 个交易日公告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按该等减持计划减持股份行为的期限为减持计划公告后六个月，减持期限届满后，若本公司/本企业拟继续减持股份，则需按照上述安排再次履行减持公告。”本次减持违反了其公开承诺。

二、当前的处理情况

1、盈富泰克已经意识到上述减持行为构成违规减持以及违反承诺，并进行了深刻的自查反省。现就本次减持行为给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造成的不便，致以诚恳的歉意，致歉如下：“我司对本次违规卖出公司股份的行为进行了深刻反省，并就本次行为向公司及广大投资者造成的负面影响表示歉意。我司会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规范性文件的学习，加强持有公司股票的股票账户的管理，加强事先和公司及监管部门的沟通，防止此类事情的再次发生。”

2、根据盈富泰克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作出的《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企业未履行上述关于股份减持的承诺，则减持圣邦股份股票总金额的 1%将归圣邦股份所有。”盈富泰克将

于近日将违规减持股票总金额的 1% 汇款至公司指定账户。

3、盈富泰克承诺：本单位承诺自愿接受社会公开监督，监管部门可以督促本单位及时改正并继续履行有关公开承诺；如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再次发生违规减持行为，本单位愿意：向社会公众道歉并承担相应的经济和法律責任；并自再次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之日起六个月内不进行减持操作。同时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则中关于股份减持的相关规定，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进行减持股份。同时，将继续履行其他承诺事项。

4、盈富泰克已就上述减持行为出具了情况说明、致歉信以及承诺函，并已经对其违规减持行为采取了相关措施，公司将督促并要求其切实履行上述承诺。同时，公司将再次提醒公司大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认真学习相关减持规定，加强证券账户的管理，严格规范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避免此类情况再次发生。

三、备查文件

1、《盈富泰克关于违规减持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及致歉信》；

2、《盈富泰克关于本次违规减持的承诺函》。

特此公告。

圣邦微电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2月27日